

吴忠市利通区 2024 年本级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5 年本级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5 年 1 月 6 日在吴忠市利通区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

吴忠市利通区财政局

各位代表：

受区人民政府委托，现将吴忠市利通区 2024 年本级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5 年本级预算草案提请本次会议审议，并请各位政协委员和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一、2024 年预算执行情况

今年以来，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全区财政工作紧紧围绕区五届人大三次会议确定的目标任务，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努力克服经济下行不利因素，认真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要适度加力、提质增效”要求，努力推动财政收入量增质优、支出加力提速、政策提质增效、风险安全可控，全力服务保障利通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全区预算执行情况总体平稳有序。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情况。2024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39042 万元，为预算的 100.1%，同比增长 5.1%。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29837 万元，同比增长 7.9%；非税收入完成 9205 万元，同比下降 3%。主要收入项目完成情况：增值税 15788 万元，同比增长 9.2%；城建税 9664 万元，同比增长 9.8%；房产税 2215

万元，同比下降 4.9%；车船税 1352 万元，同比下降 2.2%；耕地占用税 808 万元，同比增长 19%；其他税收收入 10 万元；专项收入 438 万元，同比下降 12%；行政事业性收费 1759 万元，同比增长 4%；罚没收入 561 万元，同比下降 27%；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5355 万元，同比下降 6.3%；其他收入 1092 万元，同比增长 33.2%。

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2024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314222 万元，为变动预算的 88.2%。**主要支出项目完成情况：**一般公共预算服务支出 18934 万元，国防支出 47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 2654 万元，教育支出 47290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 1963 万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250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224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6953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9674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40282 万元，农林水支出 104498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6111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1573 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5 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990 万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8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307 万元，债务付息支出 8189 万元。

3. 财政收支平衡情况。2024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量为 36581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9042 万元，返还性收入 8309 万元，自治区级、市级补助收入 209840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转贷收入 25251 万元，上年结转 83375 万元；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为 314222 万元，上解支出 266 万元，地方政

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9362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42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收支相抵后滚存结余 41925 万元，按规定结转下年使用。2024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总体保持平衡。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4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总收入为 21078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 95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10928 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转贷收入 9200 万元。政府性基金支出完成 11231 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7042 万元，收支相抵后滚存结余 2805 万元，按规定结转下年使用。2024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总体保持平衡。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2024 年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收入 122 万元，其中：上级补助收入 61 万元，上年结余 61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完成 122 万元，收支相抵后无结余。2024 年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总体保持平衡。

上述预算执行情况是预计完成数，在年终与吴忠市结算及决算后，相关数据将会有所变动，我们将在 2025 年上半年的区人大常委会会议上，详细报告 2024 年区本级财政决算情况。

（四）政府债务情况

2024 年，全区政府债务余额为 274968 万元（利通区 195344 万元，吴忠市本级 79624 万元），控制在政府债务限额内。其中：一般债券 255134 万元（利通区 180744 万元，吴忠市本级 74390

万元），专项债券 19834 万元（利通区 14600 万元，吴忠市本级 5234 万元）。

2024 年，全区共争取地方政府债券资金 23151 万元，《2024 年利通区本级预算调整方案》已经区人大常委会审议通过，主要用于排水防涝改造、苦水河防洪治理、双吉沟整治等国债项目，老旧小区改造、美丽村庄建设、农村生活污水治理、中小学幼儿园建设等项目，以及地方存量债务化解。

（五）盘活存量资金情况

按规定清理收回以前年度各部门、各乡镇结余结转资金 4246 万元，主要用于环境卫生综合整治、供热站供热服务补助、重要节日走访慰问、化解信访事项等。

（六）财政专户资金管理情况

现有存量地方财政专户 4 个，分别为：非税收入专户 1 个、社保基金专户 1 个、代管资金专户 1 个、土地补偿和安置补偿费专户 1 个。2024 年财政专户资金上年余额 1114.11 万元，本年收入 8859.42 万元，本年支出 7907.08 万元，年末资金余额 2066.45 万元。

二、落实区人大决议和财政主要工作情况

（一）加大资源统筹力度，增强财政保障能力。始终把财政增收摆在首要位置，紧盯全年目标任务，依法强化收入征管，多向发力挖掘增收潜力，2024 年全区税收收入完成 2.98 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比重达 76.4%，财政收入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

量的合理增长。全力主动争资争项，密切关注国家政策导向和资金投向，围绕乡村振兴、基础教育、医疗卫生等领域争取财政性项目资金 15.6 亿元，有效缓解了本级财政支出压力。落实“过紧日子”要求，节省更多资金用于重点支出，持续压减非急需、非重点、非刚性支出，严控一般性支出，较上年决算数压减 10% 左右。加大存量资金盘活力度，及时收回存量资金统筹用于民生项目，进一步增强本级财政保障能力。

（二）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持续增进民生福祉。始终把保障和改善民生放在突出位置，聚焦普惠性、基础性民生领域，常态化做好“三保”保障，兜牢兜实“三保”底线，全区“三保”支出 10.9 亿元，占全年“三保”总需求的 94.2%。教育保障有“力度”，投入 2.02 亿元，支持中小学幼儿园改扩建，落实教师待遇及学生补助经费政策，推动全区教育事业优质均衡发展。医疗卫生保障有“厚度”，投入 6088 万元，强化公共卫生管理体系建设，提升公共卫生保障服务水平。基本民生保障有“温度”，投入 1.69 亿元，落实困难群众救助、退役士兵优抚、就业创业等政策，增强群众获得感和幸福感。今年以来，全区十项民生支出 28.3 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90%，财政“账单”尽显“民生温度”和“政策力度”。

（三）精准服务实体经济，推进城乡融合发展。始终把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作为重大政治任务，持续增强乡村发展内生动力，投入 2.45 亿元，重点支持乡村产业发展、

农村综合改革、高标准农田建设等方面 105 个项目，培育壮大特色产业，解决农村发展“最后一公里”问题，为乡村振兴提质赋能。持续推进新型城镇化建设，投入 1.08 亿元，完善城乡功能配套设施，支持老旧小区改造、小城镇建设等，优化人居环境，实现人民群众安居乐业。持续放大融资担保作用，兑付全民创业、妇女创业等贷款贴息资金 801 万元，降低群众及小微企业融资成本，力争取得“小贷款推动大发展”的乘数效应。持续激发社会消费活力，投入 1854 万元，支持“乐购利通”“小吃文化节”“早茶美食文化节”“从利通出发”等系列文旅活动顺利开展，助力消费市场升温。

（四）聚焦全面深化改革，提升财政管理效能。强化预算绩效管理，精准制定年度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方向，聘请第三方对 17 个政府重点项目和 2 个部门整体支出进行绩效评价，及时发现问题、总结经验并提出针对性建议督促整改，促进财政资金科学合理分配，不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强化财会监督检查，严肃财经纪律，以财政政策实施和财政资金使用为重点，扎实开展群众身边腐败和不正之风、殡葬领域腐败乱象、财政基础管理等问题专项治理，累计发现并督促整改问题 24 个，实现财政资金事前事中事后多方位监管，保障积极的财政政策加力提效。围绕深化国企改革，制定《利通区国有企业改革深化提升行动实施方案（2023-2025 年）》及重点任务清单等，指导区属国有企业制定管理办法 6 项，完善内控制度 4 项，不断提升国有企业现代

化治理水平。

（五）牢固树立底线思维，夯实风险防范堤坝。始终坚持风险意识和底线思维并举，着眼“稳财有为”，规范财政运行管理，不断提高防范化解风险能力。筑牢债务风险“防火墙”，落实债务风险动态监控机制，稳妥化解存量债务，按时偿还政府债券本金及利息 2.28 亿元，强化政府投资项目财政承受能力评估论证，严禁新增隐性债务，确保债务风险总体可控。加强“三保”保障，强化库款运行动态监控，严控财政暂付款规模，全力保障财政经济平稳运行。防范化解金融风险，严格落实“照前会商”机制，严格市场主体准入监管，对 90 家涉金融业务字样市场主体进行了会商处置，对 34 家投资公司实行备案管理，并积极组织开展打击非法集资、地方金融组织规范、金融放贷行业和“双伪”机构清理专项整治工作，不断深化金融乱象源头治理。

总体来看，全区财政稳中有进，保持了平稳发展态势，但也存在本级财政收入结构单一、增长动力不足，总体保障能力较弱；重点领域及刚性支出需求较大，财政收支平衡矛盾突出；债务还本付息压力大等实际问题。对此，我们将高度重视，认真分析研究，采取有力措施，积极加以解决。

三、2025 年预算草案

2025 年预算编制的指导思想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考察宁夏重要讲话精神，全面落实

中央经济工作会议、自治区第十三次党代会、吴忠市第六次党代会和利通区第五次党代会及历次全会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实施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扎实推动高质量发展，进一步加强财政资源统筹，严格预算执行管理，大力优化支出结构，兜牢兜实“三保”底线，防范化解财政运行风险，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全力为现代化美丽新利通建设提供财力保障。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

2025 年，全区财政总收入预计为 23525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40600 万元，同比增长 4%；返还性收入 8309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124241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5445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637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41925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转贷收入 14100 万元。主要收入项目情况：税收收入 33300 万元，同比增长 11.6%，具体情况是增值税 17000 万元，城市维护建设税 9730 万元，房产税 2720 万元，车船税 1650 万元，耕地占用税 2200 万元；非税收入 7300 万元，同比下降 20.7%，具体情况是专项收入 350 万元，行政事业性收费 2790 万元，罚没收入 390 万元，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2540 万元，其他收入 123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2025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为 221157 万元。其中：

1.保工资支出 101990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机关事业单位干

部工资性支出、“五险一金”和各类津贴补贴，以及社区、村干部、村监会成员、村民小组长、退役军人、基层服务专项计划人员、政府聘用等人员工资性支出。

2.保运转支出 6312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各单位基本运转，包括各部门（单位）公用经费、业务经费、工会经费、乡村治理专项经费、村（社区）办公经费等。

3.保民生支出 9237 万元。主要是做实 2020 年在职人员职业年金 1769 万元，优抚对象补助经费和医疗保障经费 997 万元，城乡居民养老保险 500 万元，市区生态移民地区学校免费午餐资金 400 万元，中小学生乘车补助经费 400 万元，残疾人两项补贴 300 万元，义务兵家属优待金 300 万元等。

4.重点支出 53871 万元。主要为耕地地力保护补贴等农业相关资金 7758 万元，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4132 万元，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 3700 万元，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 1407 万元，农村环卫保洁市场化服务 1100 万元，扬水站水电费 690 万元，生活垃圾餐厨垃圾及农村生活垃圾处理补助 500 万元等。

5.防控风险支出 7822 万元。全区政府债券应偿还本息 23491 万元（一般债券到期本金 15694 万元、应付利息 6200 万元），外债本息 28 万元。以上通过本级预算安排 7822 万元、申请自治区发行再融资债券 14100 万元予以偿还，确保我区系统内政府债务风险处于可控区域。

6.上年结余支出 41925 万元。主要为城市排水防涝能力提升工程补助资金 3419 万元，增发国债水利领域项目配套资金 2764 万元，学前教育项目资金 1979 万元，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 1066 万元，林业改革发展资金 1057 万元，黄河流域苦水河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 1051 万元，补充耕地后期管护和质量提升资金 994 万元，滨河国家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建设项目资金 963 万元，重点镇建设项目资金 940 万元等。

2025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量 23525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19563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还本支出 15694 万元，全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

（三）全区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编审情况

依据《自治区党委、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宁党发〔2019〕9 号）、《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宁政发〔2021〕31 号）等相关规定，在 2025 年预算编制中，各部门（单位）充分结合职责和事业发展规划，对申报的项目逐一录入项目库，细化项目内容、立项依据、支出计划、绩效目标及绩效指标值等信息，切实增强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规范性，进一步提高财政性资金使用效益。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安排

2025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总收入预计为 3485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 2805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680 万元，支出安排 3485 万

元，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

四、确保完成 2025 年预算任务的主要措施

（一）全力以赴抓收入，夯实财政平稳运行根基。强化财经运行分析，密切联系税务和各非税执收部门，及时了解重点行业、企业的税源结构及特点，加强收入征管，确保税收收入应收尽收、非税收入应缴尽缴，确保完成全年目标任务。强化财政资源统筹调度，积极盘活各类资产资源，主动配合职能部门上争中央预算内投资、超长期特别国债、专项债券等资金，弥补本级财政保障短板，确保财政平稳运行。

（二）有保有压促支出，补齐财政保障发展短板。及时研判财政运行走势、预算执行管理等情况，压紧压实预算执行主体责任和监管责任，持续推动党政机关“过紧日子”的刚性约束。加强“三公”经费和“三项”费用动态监控，规范执行预算追加程序，做到无预算不支出、有预算不超支。坚持“三保”刚性需求在财政支出中的优先顺序，科学调度财政国库资金，确保各项民生政策落实到位。

（三）紧跟步伐推改革，提升财政资金管理效能。准确把握新形势下财税体制改革要求，围绕预算制度、财政关系调整等改革，全面落实零基预算各项举措，推动绩效管理与预算编制、预算执行深度融合，用好用活改革下放权限。持续完善经营性国有资产出资人监管制度，加强对国有企业工作精准化、差别化指导监督，促进国有企业高质量发展。认真落实自治区支持民营经济

高质量发展金融政策，加大涉农、小微、绿色产业融资担保支持力度，破解中小微企业融资难题。

（四）精耕细作严监管，防范化解财政运行风险。全面落实全口径政府债务监测机制，严格限额管理和风险管控，强化政府投资项目财政承受能力论证，严禁新增隐性债务，确保政府债务风险处于可控区域。严格执行财会监督机制，动态监控财政资金使用情况，做到“线上监控+线下核查”两手抓，确保财政资金安全规范高效运行。严格财政暂付款管理，确保暂付款规模“逐年消化、只减不增”。

各位代表，做好 2025 年财政各项工作，任务艰巨，责任重大，我们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自觉接受人大、政协和社会各界的监督指导，以时时放心不下的的责任感和如履薄冰的紧迫感，积极发挥财政职能，扎实做好财政各项工作，为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美丽新利通贡献财政力量。

附表：1.2024 年利通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执行情况表

2.2024 年利通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执行情况表

3.2025 年利通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表

4.2025 年利通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5.2025 年利通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表

6.2025 年利通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表

名 词 解 释

三保：保基本民生、保工资、保运转。

一般公共预算：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是指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它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指对国有资本收益做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预算绩效管理：指在预算管理中融入绩效理念，将绩效目标设定、绩效跟踪、绩效评价及结果应用纳入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全过程，以提高预算的经济、社会效益为目的的管理活动。

三公经费：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

三项费用：会议费、培训费、差旅费。